

揭阳市商务局

电话: (0663) 8768011 传真: (0663) 8768016 邮编: 522000

揭市商务函〔2021〕107号

转发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参加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的通知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于今年7月30日至8月1日在澳门威尼斯人会展中心举办，请你单位按照《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参加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的通知》（粤商务贸函〔2021〕86号）的要求，积极发动企业参加，于5月10日前将参展企业名单报市商务局外贸科。（联系人：江佳琪，电话：8768007，传真：8768105，邮箱：jyswwmk@163.com）

附件：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参加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的通知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贸函〔2021〕86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织企业参加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商务局，有关商协会：

为进一步深化粤澳经贸合作，我厅与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定于今年7月30日至8月1日在澳门威尼斯人会展中心联合举办“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为做好相关组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览会概况

展会名称：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

展会时间：2021 年 7 月 30 日至 8 月 1 日。

展会地点：澳门威尼斯人会展中心。

主办单位：广东省商务厅和澳门贸易投资促进局（以下简称澳门方）。

协办单位：广东省各地级以上市商务局和澳门旅游局、经济局及各大商会。

广东省承办单位：广东省对外经济贸易企业协会（以下简称

“省外经贸企业协会”）。

澳门承办单位：广告天地有限公司。

二、展览会内容及组展要求

（一）名优商品展览。

本届展会主题为“智慧生活样板间”，分为“智慧养生”、“智慧家居”、“智慧办公”、“智慧生活”四个类别，展览商品包括食品餐饮、家居家电产品、文创商品、电商平台以及科创或青创类企业，并欢迎“老字号”企业参展。其中大湾区九市将设置“样板间”（特装区域），集中展示本市特色产业产品，每一“样板间”约12个标准展位。

参展企业和展览商品有关要求如下：

1. 展览商品必须符合我国货物一般贸易进出口检验检疫和通关有关规定，食品类参展企业必须是在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备案的食品出口企业；

2. 企业报名参展时必须附上展览商品的质量合格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参展企业必须申报展览商品清单，没有申报的商品不得在展会上展览。

（二）各市投资营商环境展示。展会期间，将以展板形式向与会者介绍各市投资环境。请各市商务主管部门准备好相关推介资料（资料收集时间另行通知）。

（三）产品推介会及商业配对洽谈活动。展会期间，将举办“粤澳一对一供需对接会”，有意向参加产品推介和商业配对洽

谈的企业，请在报名时一并申报。

三、展会费用

本次展会标准摊位面积为 9 平方米（3m × 3m）。摊位费（600 元人民币）以及企业人员赴澳门等相关费用由企业自理。产品推介会、商业配对洽谈等活动免收费用。

四、展品运输

（一）各参展企业发送的展品必须先到当地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报检，经检验合格后，再按要求将展品运至指定的广州仓库（时间、地点及澳门方联系方式另行通知），广州仓库至澳门展馆的运输由澳门方负责（每家参展企业 2 立方米以内的展品免收运输费用，超出部分费用由参展企业负责）。展会结束后，展品回运费用由参展商自理。

（二）进入大湾区 9 市“智慧生活样板间”展示的参展企业，若产品只展不销（指在展览会期间产品不得售卖或赠送，只作展示用途的），于 6 月 15 日前与展会澳门承办方联系，报送产品数量、型号等信息，交由澳门承办方统一安排集货运送至展会现场，展览结束后将原路返回集货点，参展企业自行取回自身货物（每家参展企业 2 立方米以内的展品免收运输费用，超出部分费用由参展企业负责）。

五、工作要求

（一）要高度重视。粤澳名优商品展览会是粤澳经贸合作的一项重要工作。请各单位高度重视，指派专人负责组展工作，并于 4 月 16 日前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报送省外经贸企业协会。

(二)要精心组织。展览商品质量和档次关系到广东企业的品牌形象。各单位必须严格按有关要求,认真组织挑选本市名优企业参展,确保展览商品质量和档次,树立广货品牌形象。请按照附件3中安排的展位数,于5月14日前将本地区参展企业名单报省外经贸企业协会。

(三)要加强管理。往届展销会中,发现有少数企业在自己的摊位中搭售其他企业商品或将展位租借给其他企业的现象。今年各单位在组织企业参展时,要加强对企业的教育和管理,杜绝类似现象发生。对于参展企业较多的市,商务主管部门应派相应工作人员参加本次展览会,以便做好相关管理和服务工作。

各单位在组织企业参展时,如遇有问题,请及时与我厅(对外贸易处)或省外经贸企业协会联系。

- 附件: 1.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报名表
2.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企业汇总表
3. 2021 粤澳名优商品展展位安排表



(联系人及电话: 对外贸易处 崔淇玮, 020-38816205;
省外经贸企业协会 彭晓瑜、王紫嫣, 020-38819873、
38819845; 传真: 020-38802381; 邮箱: gdshipper@163.com)

抄送: 本厅外贸处, 省外经贸企业协会。

[共印 10 份]

附件1:

2021粵澳名优商品展报名表

企业名称 (加盖公章)			
地址			
联系人		职务	
电话		手机	
传真		邮件	
企业性质	☐ 国有企业 ☐ 外资企业 ☐ 民营企业 ☐ 集体企业		
商标(品牌)		是否境外 注册商标	☐ 有 ☐ 无
名牌	☐ 中国名牌产品 ☐ 广东省名牌产品		
名标	☐ 中国驰名商标 ☐ 广东省著名商标		
老字号企业	☐ 中华老字号 ☐ 广东省老字号		
行业龙头企业	☐ 是 ☐ 否		
相关活动	产品介绍会	☐ 参加	☐ 不参加
	商业配对洽谈	☐ 参加	☐ 不参加
申请展位数量			
展品类别	☐ 家庭电器 ☐ 食品饮料 ☐ 文创礼品 ☐ 家居产品		
	☐ 电商平台 ☐ 科创青创		
展销商品清单 (可附页填写)			

注: 1、参展企业必须填写所有展览商品清单, 未填写的商品不允许在展会上展示和销售。2、参展企业只能销售本公司生产或代理销售的商品。

附件2:

2021粤澳名优商品展参展企业汇总表

填报单位（公章）:

序号	企业名称	拟安排 展位数 (个)	是否参加相关活动		产品类别 (食品餐 饮、家居 家电产品 、文创商 品、电商 平台等)	青创 或科 创企业	商标 (品牌)	参展商品	是否境外注册 商标		国家级		省级		是否行 业龙头 企业	是否 为老 字号 企业	企业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产品推 介会	商业配 对洽谈					有	无	名牌	名标	名牌	名标					

注：此表为各市（区）外经贸主管部门填写。

附件3

2021粤澳名优商品展展位安排表

序号	地区	摊位数	特装区域
1	广州	20	智慧生活
2	深圳	20	智慧办公
3	珠海	18	智慧生活
4	汕头	8	
5	佛山	20	智慧家居
6	韶关	2	
7	河源	6	
8	梅州	5	
9	惠州	11	智慧养生
10	汕尾	2	
11	东莞	16	智慧生活
12	中山	16	智慧家居
13	江门	16	智慧养生
14	阳江	7	
15	湛江	5	
16	茂名	2	
17	肇庆	11	智慧养生
18	清远	6	
19	潮州	4	
20	揭阳	2	
21	云浮	3	
	合计	200	